



「2017 臺灣銀行經濟金融論文獎」活動簡章

壹、活動目的

臺灣銀行為發掘與激盪臺灣豐沛的經濟金融研究能量，特舉辦「2017 臺灣銀行經濟金融論文獎」活動，透過優質之研究論文見證臺灣財經知識力，並營造有利於經濟金融研究之環境。

貳、主辦單位

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參、報名及論文收件期限

自即日起至民國 106 年 11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止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肆、參賽資格及論文主題

凡具有中華民國國籍，且為國內公立大學或教育部立案之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 105 學年度畢業之博、碩士，皆能以經濟金融為主題，且未於任何競賽中得獎或公開發表過（但為取得學位所為之發表行為不在此限）之學位論文報名參加。

伍、參賽文件與遞送

一、應檢具紙本資料

- (一) 報名表乙份。
- (二) 臺灣銀行履行個人資料告知義務書乙份。
- (三) 畢業證書影本乙份。
- (四) 指導教授推薦函。
- (五) 博、碩士論文全文紙本一份及精簡版論文一式三份（雙面列印並於左上角裝訂，格式詳論文稿件規範）。

※個人資料僅供本活動使用，紙本資料將保留一年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與機密文件程序銷毀。



二、應檢具電子檔資料

精簡版論文稿件所有內容請轉成 PDF 電子檔並置於同一檔案燒錄至光碟，檔名為論文題目，光碟片上請標示論文題目。

三、精簡版論文稿件規範

- (一) 精簡版論文稿件須包含 1 頁封面、1 頁論文摘要、本文至多以 25 頁為限（不含參考文獻），頁數不得超過規定。
- (二) 精簡版論文以 A4 紙張直式橫書，版面設定上下邊界 2cm，左右邊界 2.5cm。全文中文文字採「標楷體」字型，英文文字及數字採「Times New Roman」字型，標點符號採用全形。封面論文題目粗體 24 級字，摘要及本文原則上為 12 級字、行距固定行高 20pt、每段第一行縮排 2 字元、段落間距前後段距離為 0.5 行，頁碼從論文本文開始編號，採阿拉伯數字標於頁面底端。

四、簡章及報名表等相關文件，請於主辦單位臺灣銀行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bot.com.tw>）首頁／「業務公告」專區自行下載列印。

五、請備齊以上資料於 106 年 11 月 15 日前以掛號郵寄至「10850 臺北市萬華區中華路 1 段 198 號，臺灣銀行經濟研究處收」，並請於信封註明「2017 臺灣銀行經濟金融論文獎」。繳交截止日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陸、審查標準

- 一、論文之創新性及實用性（20%）
- 二、研究架構與研究方法之嚴謹度與完整性（40%）
- 三、研究成果對學術與實務之價值（40%）

柒、其他注意事項

- 一、參賽論文應未於任何競賽中得獎或公開發表過(但為取得學位所為之發表行為不在此限)，且應以個人名義發表，不受理共同發表之論文。每人以投稿一篇為限。



- 二、參賽者應擔保參賽論文為本人所自行創作，若有抄襲、剽竊、請人代筆、使用譯稿、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、違反學術倫理及本活動簡章等情事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選或得獎資格，並追繳已領得之獎金及獎狀，一切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並賠償主辦單位因此所受損害。
- 三、所有參賽資料恕不退還，紙本資料將保留一年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與機密文件程序銷毀。
- 四、參賽者應確保所提出參賽文件真實、正確，非經主辦單位同意，於投稿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、更換投稿資料。
- 五、參賽者須同意將參賽論文之著作財產權不限地域、時間及方式無償授權予主辦單位利用，進行紙本暨電子期刊之編輯、重製、翻譯、公開傳輸、散布、收錄於資料庫、公開發表等，提供使用者閱覽、下載與列印等，並授權主辦單位以紙本暨電子出版品方式發行，以利學術研究之促進。
- 六、凡參賽者即視同遵守本簡章之各項規定。如有未盡事宜或有關活動之調整變動，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修訂之，並公布於臺灣銀行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bot.com.tw>）首頁／「業務公告」專區公告修訂，不另行通知。

捌、獎勵

一、博士組

- (一)「金獎」：1名，每名獎金新臺幣10萬元（含稅）。
- (二)「銀獎」：2名，每名獎金新臺幣7萬元（含稅）。
- (三)「銅獎」：3名，每名獎金新臺幣3萬元（含稅）。
- (四)「優選」：6名，每名獎金新臺幣1.5萬元（含稅）。



二、碩士組

- (一)「金獎」：1名，每名獎金新臺幣6萬元（含稅）。
- (二)「銀獎」：2名，每名獎金新臺幣3萬元（含稅）。
- (三)「銅獎」：3名，每名獎金新臺幣2萬元（含稅）。
- (四)「優選」：6名，每名獎金新臺幣1萬元（含稅）。

※主辦單位得視論文質量情形保留上開獎項從缺之權利。

※獎金須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及相關規定扣繳稅費。

玖、得獎公布及頒獎事宜

- 一、主辦單位將在臺灣銀行網站公告得獎名單，並個別通知得獎者（未得獎者不另行通知）。
- 二、主辦單位將擇期舉辦頒獎典禮，並請得獎者至臺灣銀行參加頒獎典禮。

拾、相關權利義務

- 一、參賽者應遵守本活動辦法相關規定，並尊重評審結果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- 二、主辦單位對於得獎論文將擇優邀請刊載於「臺灣銀行季刊」，不另支稿酬。

拾壹、聯絡方式

聯絡人：臺灣銀行經濟研究處彭小姐

地 址：10850 臺北市萬華區中華路1段198號

電 話：(02) 2349-4100 轉分機18

e-mail：edit@mail.bot.com.tw